市人社办函﹝2021﹞138号

关于扎实推进贯彻落实《技能人才薪酬

分配指引》的通知

各县（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示范区晋中开发区人力资源部、市国资委:

2021年8月，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公开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的通知》，为积极引导企业建立符合技能人才特点的工资分配制度，进一步促进我市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工作有序开展，现就扎实推进贯彻落实工作中的几个重点问题通知如下:

一、提高工作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清做好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工作的重要意义，将贯彻落实《指引》作为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优化收入分配结构、有效促进居民增收的重要举措。各地要将贯彻落实《指引》列入当前工作重点，抓紧部署落实。要建立专门工作机制，分管领导要牵头并成立包括劳动关系和职业技能相关部门人员在内的工作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确定时间表和路线图，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落实。

二、加大宣传力度，多方统筹协调

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体，丰富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通过运用专业报刊、主流报刊、广播电视、网络媒体和微博、微信等各类媒体发布《指引》内容和权威解读。形成正确舆论导向和强大舆论声势，营造《指引》贯彻落实的良好氛围，激发企业参照《指引》完善工资制度的积极性。

各地要充分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成员单位的作用，加强与国资、工信、交通、住建等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的沟通协调，整合发挥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资源，共同开展培训、宣讲、咨询服务等合作，提供专业性、个性化指导服务。

三、加强与企业对接，分步推进实施

各地要总体谋划，分类实施、分步推进，突出重点、关注新企，促进《指引》落实。以本地制造业企业为切入口，以本地经济发展主导行业、技能人才集中的行业企业为重点，以企业数量较多、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和企业集聚的工业园区和产业园区为着力点，以积极性高人力资源管理基础较好的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为突破口。

通过参加省厅组织的专项培训、深入企业进行推介指导等方式，引导企业遵循《指引》中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原则，建立体现技能价值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认真选取样本企业，开展重点指导。指导企业根据自身实际，参考运用《指引》建立健全适应企业发展需求的技能人才薪酬分配体系。

四、加强工作沟通，实时跟踪指导

各地要密切跟踪《指引》实施效果，结合地区实际，分行业、分职业类别进一步细化《指引》相关内容，更新本地案例。密切跟踪《指引》实施后的舆情动态，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加强分析研究，做好解释和回应。

各县（区、市）、晋中开发区、市国资委至少选取1户企业开展重点指导和跟踪服务，市局将从中优选3户至5户上报省厅。各地于9月20日前将选取企业名单报送至市局，在宣传推广《指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典型案例随时上报，市局将组织参加专题培训，并根据各地工作开展情况随时调度。各地于12月10日前报送工作开展情况及重点企业典型经验。《关于印发<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7号)下载地址:http://www.mohrss.gov.cn

联系人:李林燕 李岳松

联系电话:3075645

邮箱:2258025690@qq.com

附件: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

晋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8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